

南通市民政局

地名公告

(2025 第 12 号)

根据国务院《地名管理条例》相关规定，汇禾新苑一区、汇禾新苑二区已经南通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审批通过，并报送我局备案，现予公告。

附件：地名公告一览表

南通市民政局

2025 年 9 月 18 日

附件：

地名公告一览表

标准地名	汉语拼音	地名类别	所属区域	指称地理 实体位置	批准机关	批准时间
汇禾新苑一区	Huihé Xīnyuàn Yīqū	住宅	海门区	海门街道双桥村、长江北路(北延段)东	南通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	2025.09.02
汇禾新苑二区	Huihé Xīnyuàn Èrqū	住宅	海门区	海门街道双桥村、长江北路(北延段)东、三德线南	南通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	2025.09.11